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9 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7 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64,054,270.20 元，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5,582,370.4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建议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7,559,44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36,175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0,916,887.33 元（含税）。鉴于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实施 2023 年一季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41,247,121.44 元（含税）。上述预计派发的现金红利和已实施的利润分配金额合并计算后，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合计 72,164,008.77 元，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8.89%。

如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请各位董事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未来的资金需求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